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47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2024年期已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2024年期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自出售计划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26年09月21日至2027年03月20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2024年期已回购股份，拟出售回购股份不超过3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出售价格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2024年期已回购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6-3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集中竞价出售2024年期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出售回购股份10,88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64%，出售所得资金总额为43,788,210.00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最高价为4.08元/股，成交最低价为3.90元/股，成交均价为4.02元/股。

二、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出售公司已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波动等情形决定实施对应股份出售计划，本次回购出售计划存在出售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出售的情形。

2、本次拟出售部分已回购股份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上述出售期间内，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三日